老火甲緝訪得出在京送法司在外送府州縣究問行取廝
佐親戚推問如果平日不孝不恊情重者体
不孝二次三次不准息詞及聽信後妻查勘例
成化十年四月初八日刑部尚書王　等題為處置條例事
計開
一本部逐日問擬囚犯有子孫毆罵祖父母父母及妻妾毆罵夫
之祖父母父母罪該斬絞罪者擬斷之際其祖父母父母多有
不忍子孫男婦受刑輙告息詞只得開具息詞緣由奏奉
欽依饒死決打發回養親此盖
天地好生之大德也柰何不孝之徒輕視憲章情知毆罵之罪止是決
杖遇有小忿又将祖父母父母毆罵不得已再行具告又拿
問斬絞之罪多親戚里隣求說又告息詞只得仍前息
詞緣由開奏放免遂致傚傚成風往往毆罵祖父母
父母如同路人滅絶倫理敗壞風俗莫此為甚合無初犯
毆罵祖父母父母願告息詞者准令奏
請定奪其二次三次毆罵情犯深重者雖有息詞不與准理止将所犯
罪名奏
請監候處决其中若有祖父母父母聽信後妻愛子敢感謀襲官
職爭財產等項捏告打罵者究問明白不拘次數亦
與辯理具
奏發落庶幾人知警懼而風俗可厚